

陽明交大附中自習場地使用辦法

1. 圖書館五樓

(1)供全校住宿生及高一、二同學使用，可容納 400 人，住宿生由舍監安排自習位置，其餘自由入座，須男女分坐。

(2)開放時間：

①平日週一至週四： 16：00～21：00

(17：00～18：00 可先到圖書館自習，而週五晚上因為住宿生都回家了，無舍監駐守，考量安全問題，因此不開放，同學可至行政大樓五樓找空位入座)

②特別開放段考前一週之星期五： 17：00～21：00。

③特別開放段考前一週之週六、日：08：00～17：00。

註：②③開放前提是，住宿生當週有留宿需求時一併開放。

(3)假日僅開放行政大樓五樓，有需求者請各別向圖書館申請劃位。

2. 行政大樓五樓 (501、504、506，3 間自習室)

(1)可容納 300 人，高三優先使用。

(2)開放時間：

①週一～週五：16：00～21：30。本學期改採用不申請劃位。

週一至週五晚上高三優先使用，安靜入座。週五高一二學生可於每間自習室空位，入座自習。

②週五晚上若留校人數過少時，為節約能源，將調整部分同學座位，關閉人數較少的教室，請同學配合。

③週六、日及其他放假日：8：00～17：00，自由入座。全校學生皆可使用，由學校依據假日申請自習人數開放。有臨時狀況時，請向教官、校安人員或警衛反應。

陽明交大附中自習教室使用規定

(夜讀時程)

1. 按學校鐘聲作息。

(進場資格)

2. 自習教室僅提供本校學生、家長志工及本校教職員工子女使用，下課活動時以使用開放公共空間為限，私自進入未開放場所者，按本校相關規定處分。
3. 住宿生(含高三)、高一、高二學生使用圖書館五樓。高三學生及家長志工子女使用行政大樓五樓。

(自習環境管理)

4. 不應將夜讀座位視為己用，因白天時另有課程、老師備課時使用，離場時個人物品不應留在教室，學校有不定期抽檢，若有遺失學校將不負責。若有堆放情況，經公告或廣播後若沒有在公告時間內及時處理，將做資源回收。
5. 為長久經營夜讀場所，維護環境整潔，禁止攜帶飲料及食品到自習教室樓層食用，自己製造的垃圾請自行帶走，違者將安排擔任清潔服務工作乙次(未完成者警告乙次)。

(座位安排)

6. 使用行政大樓五樓自習室需先向圖書館提出申請，並須簽到退，憑簽名資料，作為保留座位之依據，若**應到未達兩次/兩週(含)者**，則取消座位給自由座同學使用。圖書館之座位安排由舍監另行規定。
7. 使用行政大樓五樓自由座同學進場時亦請先在空白簽到表上簽到，以確定當日自己的座位，若簽到表上空白但有物品佔位情形，仍以先簽名者為準。
8. 確定已登記有座位的同學不來，而要使用其座位自習時，請在當日簽到表上劃掉同學的班級座號，並填上自己的資料以確保個人出席資料的正確性。
9. 自習教室每日將有校安人員、師長或志工家長到場依據座位表進行點名，同學不可任意換位，更換位置請主動向校安人員、師長或志工家長報備，以免因出缺席登錄未到致座位遭取消。
10. 欲請假者請主動寫在簽到表上即可。

(自習秩序維持)

11. 自習教室內無論上課、下課時間，皆須保持安靜，**不得撥接使用手機、聊天走動、看漫畫小說、及其他影響自修品質之舉動**，討論功課請到場外。場外休息亦不大聲講話喧嘩。
12. 違反本注意事項規則者，經校安人員登記達3次以上者，則本學期不准入場。若違反校規，依校規規定處理。

夜自習公告

—圖書館5樓自習教室

1140801

一、開放日期、時間、對象及座位安排

(一) 開放日期：114/09/01(一)~114/01/16(五)

(二) 開放時間(配合住宿生作息)

1. 週一至週四 16:00~21:00 (17:00~18:00 可先到圖書館自習)

週五晚上、週六、日、國定假日等非上課日全天不開放

2. 期中考前的週六、日白天是否開放，將另行公告。

3. 遇有特殊狀況不開放，將另行公告。

(三) 開放對象及座位安排

1. 住宿生專區僅供住宿生使用，由宿舍舍監統一安排固定座位。

2. 採每日劃位登記方式，開放剩餘座位給非住宿生登記使用，額滿為止，敬請見諒。

(男生區座號：73~200；女生區座號：201~226；316~400，合計 238)

3. 欲使用圖書館5樓自習教室的非住宿生，請放學後到圖書館5樓簽到處選擇座位編號並實名制劃位登記，即可取得該座位當天使用資格。

三、圖書館5樓自習教室使用規範

(一) 請聽從宿舍舍監或其他師長管理、指導。

(二) 自習座位【不是個人的】，座位僅做為自習時段使用，不得置放個人物品佔用，會隨時清除用座位的個人物品，不得有議。

(三) 圖書館內(含自習教室)禁止飲食。

(四) 請同學維護使用座位的整潔，個人垃圾請自行攜離及回收分類，勿丟置於廁所垃圾桶，造成打掃同學的困擾。

(五) 若發生違規情事，依校規處理，並由相關處室通知家長配合管教，學校得不再同意違規同學使用自習教室等相關設施。

四、相關事項宣導

(一) 請同學勤洗手(手接觸眼睛、鼻子、嘴巴前，務必洗手)，做好個人健康管理，全程戴上口罩。

(二) 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或其他身體不適，請勿進入自習，應盡速就醫。

五、夜自習開放相關規範之調整，將視狀況另行公告。

夜自習公告

—行政大樓5樓自習教室

1140801 版

一、開放日期、時間及座位安排

(一) 開放日期：114/09/01(一)~115/1/16(五)

(二) 開放時間

1. 週一至週五 16:00~21:30

週六、日、國定例假日 08:00~17:00

2. 遇有特殊狀況不開放，將另行公告。

(三) 座位安排方式說明

1. 開放高三同學申請，採自由入座。

2. 週六、日、國定例假日採「自由座」入座，教室優先開啟 501 教室，若人數超過每間八成，依序開啟 504、及 506 教室。但須配合「自習教室使用規範」並穿著學校制服方可入校(警衛管制)，無法配合使用規範者，不准使用自習教室。

三、行政大樓五樓自習教室使用規範

(一) 請聽從志工家長或師長管理、指導。

(二) 自習座位【不是個人的】，座位僅做為自習時段使用，上課日的白天並無使用權，白天時間教室將做為其他用途，「固定座位」的同學可置放個人物品於自己的座位(回家前請收置於抽屜內，勿置於桌面上)，但需自行承擔丟失之風險。

(三) 自習教室禁止飲食。

(四) 請同學維護使用座位的整潔，個人垃圾請自行攜離及回收分類，勿丟置於廁所垃圾桶，造成打掃同學的困擾。

(五) 若發生違規情事，依校規處理，並由相關處室通知家長配合管教，學校得不再同意違規同學使用自習教室等相關設施。

四、相關事項宣導

(一) 請同學勤洗手(手接觸眼睛、鼻子、嘴巴前，務必洗手)，做好個人健康管理，全程戴上口罩。

(二) 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或其他不適，請勿進入自習教室，應盡速就醫。

五、夜自習開放相關規範之調整，將視狀況另行公告。